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参加“新华·盛丰金服杯—2017年福建十大信用典型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期，由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主办的“新华·盛丰金服杯—2017年福建十大信用典型案例”评选活动正式启动，届时省领导、国家相关部委领导将为获奖典型案例颁发证书。根据市政府的工作要求，请各单位参照活动方案（附件1）积极组织申报，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 请各单位充分挖掘本行业（领域）在信用应用等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效果，特别是在推动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方面采取的信用管理创新举措、实施过程及成效等，积极组织申报，每个单位可申报多个案例，自荐和推荐案例需要真实存在，字数控制在2000字以内。

2. 各单位可转发相关行业协会商会、企事业单位，发动社会广泛参与。

3. 参评单位请填写《“新华·盛丰金服杯—2017年福建十大信用典型案例评选”申报表》（附件2），每个案例填写一

张申报表，单位加盖公章，并于2018年1月10日（星期三）之前将纸质材料（一式叁份）送达至市湖滨北路61号市政府中楼四楼419市发改委综改处（联系电话：2896120，2896225），电子版材料通过金宏网（“综改办”端口）或电子邮箱（fgzgc@xm.gov.cn）发送。

- 附件：1. 市政府文件阅办单及省信用办关于积极组织参加“新华·盛丰金福杯-2017年福建十大信用典型案例”评选活动的函
2. “新华·盛丰金服杯—2017福建十大信用典型案例评选”申报表

厦门市信用办

2018年1月5日